# 202\_年牛虻读书心得(实用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域冰心 更新时间：2024-10-04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牛虻读书心得篇一第一段：引子（字数：200字）牛...*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牛虻读书心得篇一**

第一段：引子（字数：200字）

牛虻读书心得体会

牛虻是一种常见的昆虫，以吸食动物的血液为生。然而，有一天，它偶然发现了书籍的存在。为了满足好奇心，牛虻开始阅读各种书籍。通过不断的阅读，牛虻逐渐发现，书籍是人类智慧的结晶，可以让它拓宽视野、丰富思维。于是，牛虻开始痴迷于阅读，并从中汲取了许多心得和体会。

第二段：拓展视野和丰富思维（字数：250字）

通过阅读，牛虻逐渐拓宽了自己的视野。以前，它只知道自己捕食血液，从未想过还有其他的生活方式。然而，通过读一本关于生态的书籍，牛虻了解到了各种生物的存在和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它对自然界的多样性和奥妙感到震撼，不禁感慨万千。同时，阅读使牛虻的思维变得更加敏捷多样。它开始学会思考问题、分析情况，并基于此做出决策。与此同时，它的沟通能力也得到了提高，可以更好地与其他同类沟通交流。

第三段：培养智慧和塑造性格（字数：250字）

由于阅读，牛虻逐渐培养了丰富的智慧。它在书中学习到了许多知识和技能，学会了解决各种问题和面对挑战。与此同时，阅读也塑造了牛虻的性格。以前，它只知道寄生并追求个人利益。然而，通过阅读一本帮助别人的书籍，牛虻逐渐明白了帮助他人的重要性。于是，它开始关心他人、乐于助人，并将自己的阅读成果分享给其他同类，以帮助更多的牛虻改变自己的生活。

第四段：人类文明的荟萃（字数：250字）

通过阅读，牛虻还了解到了人类文明的荟萃。牛虻发现，书籍中蕴含着人类智慧的结晶，是数千年来人类心血的结晶。无论是哲学、历史、文学还是科学，牛虻都能够从中学到许多知识和智慧。牛虻也深刻感受到了人类对于美和真理的追求，对于世界奥秘的探索。通过读书，牛虻领略到了一种全新的世界，它用智慧和感悟去感受人类文明的瑰宝。

第五段：结语（字数：250字）

由于阅读，牛虻经历了一次心灵的洗礼和蜕变。以前，它只知道追求自己的欲望，从未体会过知识带来的快乐和智慧的力量。然而，通过读书，牛虻逐渐成长为一个更加有趣、有知识的生命体。牛虻相信，知识的力量是无穷的，只要持之以恒，不断学习，每个人都可以改变自己的命运，获得更加美好的生活。因此，牛虻决定继续深入探索书籍的世界，并将其读书心得和体会分享给更多的生命，为构建一个更加智慧、美好的世界贡献自己的力量。

（总字数：1200字）

**牛虻读书心得篇二**

漫游在书架上，脑子里都是空白。面对满满的书籍，忽然间一种莫名的激动涌上心头，但自己始终下不了手，因为每一本书我都太喜欢了。

随手拿起一本书——《牛虻》，翻开它，也翻开了我对它的理解，它对我的影响。

《牛虻》作于一位英国女作家伏尼契，讲述了意大利青年阿瑟，出身于富商家庭，但成年后毅然投身革命。由于疏忽，他泄漏了机密，使得战友被捕，令青梅竹马的女友琴玛误会，并痛苦地发现自己竟然是崇拜已久的蒙塔奈利神父的私生子。在严酷的现实教育下，他以假自杀为掩护，愤然出走，在外漂泊了20年，历经艰辛，成为一个坚定的革命者，化名“牛虻”，回国组织武装，偷运军火，积极准备起义。最后不幸被捕，面对军方的威胁和生父的劝降，不为所动，从容就义。

可以说他是富二代，但他也和大多数爱国人士一样投身于革命之中，不为身份，只为了自己心中的那一份信仰。即使失败过，痛苦过，挣扎过，也不曾后悔过。成长的道路需要付出代价，牛虻付出了太多太多，但其顽强的毅力造就了他成为了一个出色的革命者。面对威胁和诱惑，不妥协，不接受，遵守心中的那一个信念，从容就义。

他深深的震撼到了我，令我佩服，令我尊敬，更令我向之学习。国家危亡，民族衰落，人们懑懑不平，那时候的你毅然站了出来，给了国家希望，民族希望，人们希望。向国人做出了榜样，你是个伟大的人。学习你的爱国之情，学习你的大义之情，学习你那般毅然的精神，是作为当代中学生的我们所需要的文化粮食，我们要向你学习，吸收你的可贵。读着你的事迹，倾听着你的心声，让我想到了我们国家的鲁迅先生。

鲁迅先生出身于破落封建家庭，青年时就懂得赴日学医，后来因为爱国主义精神，觉得在当时那种情况下，学医不如学文，于是毅然的弃医从文，走上了用文救国的道路。中途也受尽了苦难，但他也没有放弃，因为心中有信仰，再苦再累，也是值得的。终于历尽千辛万苦，苦尽甘来，呼醒了一大批的爱国青年，人们的思想转变，迎来了救国路上的一片曙光。

牛虻和鲁迅的出生身份不同，但是他们的志向一样，他们都爱国。国家是我们生长的地方，因为有它，我们快乐着;因为有它，我们幸福着;因为有它，我们骄傲着。万一，哪一天它开始变小，逐渐变小，最后消失了，那我们应怎么办?我想，肯定是痛苦着，煎熬着，绝望着。因为我们是祖国的儿女，小小的翅膀里怀揣着大大的爱国梦想。所以，我们要热爱自己的国家，为祖国注入力量;热爱自己的民族，为民族增加生机;热爱我们选择的生活，为我们的生活增添色彩。

《牛虻》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牛虻读书心得篇三**

在读书的道路上，最不可或缺的莫过于持之以恒的学习态度和内心的坚定信念。而在读书的过程中，我们时常遇到难以启发的时刻，但命运给予我们的助推者，也许隐藏在最不为人所注意的细节当中。我最近读到了玛利亚·蒂纳莎·德·兰布丽亚的故事，其中的一句话让我受益匪浅：“甚至牛虻都可以成为你的老师。”这句话勾起了我对牛虻读书心得的兴趣。

第二段：牛虻读书之路

牛虻是一种短命且讨人厌的昆虫。在它身上，我们或许无法找到学习的灵感，甚至会因为它嗡嗡的声音而感到厌烦。但如果我们仔细观察，我们会发现，无论牛虻飞往何处，无论是在绚丽的花丛间，还是在血肉滋生的动物身上，它总能找到饱食的机会。这一“充分利用一切机会”的姿态对于读书也同样适用。

第三段：丰富的心灵食粮

实际上，在《红楼梦》中，贾宝玉也有牛虻类似的形象。他虽然只是一个脆弱的贵族子弟，却通过自己的敏锐观察力和机智才智，不断从各方面吸取智慧之源。他的阅览量虽然不及贾母和史湘云，却能以独特的方式理解和评论书中的经典之作。我们应该效仿贾宝玉和牛虻，通过充实自己的阅读量和广泛涉猎，丰富自己的心灵食粮。

第四段：洞察一切美好和残酷

如果我们只满足于读书，而不思考书中的意义和价值，那么读书对我们来说只是一种机械的行为，与牛虻无异。读完一本书，我们应该思考并洞察书中包含的美好和残酷。通过关注细节，在观察和思考过程中寻找到启示。就像小说《以色列的幽默》中的主人公一样，在他看似平凡的生活中，挤满了不平凡的人生，将普通的生活提升为了艺术。

第五段：自我超越

最后，读书不仅仅是为了满足自己的好奇心和求知欲。通过不断地理解和吸收新的知识，我们可以提升自己的认知和理解能力。我们能够用更深刻的思考和更灵活的思维去解决问题，给自己更多的选择。我们也能够从不同的角度看待事物，发展出更加宽广的世界观。通过读书的过程，我们可以不断地超越自己，成为一个更加全面和成熟的人。

在牛虻读书心得体会中，我们从一个看似微不足道的昆虫身上，发现了读书的真正意义。读书并不是单纯的信息输入，而是对生活和世界的观察和思考。通过吸取和运用书本中的智慧，我们可以提升自己的认知能力和综合思维能力。因此，无论是在读书的过程中还是读后的心灵反思中，我们都应当学会从牛虻那里汲取力量，永不放弃对阅读的执着追求。

**牛虻读书心得篇四**

奥斯特洛夫斯基曾在《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里面对《牛虻》作了高度评价，保尔就是被书中的英雄形象所打动，在以后的艰苦战斗和建设中才有如此非人的意志力和执着的追求。

怀着好奇心，看完《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之后，我就马上捧起了《牛虻》，很快就被主人公的遭遇所吸引了，尽管离当时的背景很遥远，但是女作家细腻的笔触却将当时的情景展现的十分生动。说真的，其实我对当时的政治并不是很感兴趣，但是小说对人物的生动塑造却深深地打动了我。从一开始在神甫细心栽培下的贵公子形象，亚瑟与神甫充满着深情的谈话以及紧接其后的旅行，都让我们感受到了当时主人公的快乐与纯真。同父异母的两个哥哥和嫂子对他很冷漠排斥，母亲的去世，却造就了他的敏感与脆弱。可是面对新思想，他又充满了无比的热情。在敌人的严刑拷打前，他毅然坚持保守着秘密。这所有的一切，都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坚强的勇敢的青年，然而命运却要进一步地磨砺他，当他得知自己原本深深敬仰的神甫竟然是自己的亲生父亲时，当他知道神甫为了宗教竟然抛弃他，千方百计地想要守住这个秘密时，他愤然地将十字架敲碎在地，从此流浪天涯，成了一个彻底的无神论者。

在五年的极其艰苦的流浪生活中，他经受到了地狱般的折磨，但同时也成了一个坚毅的，冷酷的\"牛虻\"。他无时无刻不在用犀利地笔杆抨击虚伪的教会和政府，尽管他的语言充满着嘲讽与讥笑，但他却用真诚与坚强得到了很多人的钦佩，他对革命的孜孜不倦的追求和面对痛苦时的超乎常人的承受力，更是让我们看到了一颗高尚的灵魂，尤其是在他被枪决的那一刻，依旧不断地嘲讽着教士和军官，甚至当士兵们因为尊敬他而不愿意向他开枪时，他竟镇定自若地\"教\"他们，当鲜血布满整个脸庞，当他被好几颗子弹打的再也站不起来时，他仍然高昂着头颅，向神甫喊出最后的不屈，那一瞬间，我的眼前仿佛真的出现了这样一位钢铁战士，我不禁深深地为他的英雄气概动容。现在我终于明白了保尔之所以会被牛虻的精神所感召，也终于明白了这部小说能对中国的几代青年产生很大的影响!

\"无论我活着，或是我死了，我都将是一只，快乐的飞虻!\"这是牛虻小时侯喜欢的一首诗，也是他一生的写照。然而小说的意义在于，它不仅仅是为我们塑造了这样一位英雄形象，更提出了一个深刻的人生问题--人应该如何活着?人应该为着真理与信仰而活，为着真理与信仰去不断地追求，能忍受住各种痛苦与不幸，光明磊落，坦荡真诚，敢爱敢恨，我想这就是我看《牛虻》获得的一点感受吧。

爱尔兰女作家埃莉伏尼契1897年出版小说《牛虻》。第一次看这本书是高中的时候，也是极少数选择读第二遍的书，因为在第一遍读的时候震撼到一塌糊涂，以及一直觉得这本书给自己的影响很深，所以近期又决定再读一遍。当然两遍的感觉完全不一样，再次跟着情节走一遍也让第一次阅读的感受逐渐浮现出来。

书中情节以牛虻的成长为主线，最开始年轻的亚瑟接触到一些思想的启示，却被忏悔神父诱导说出后，遭到背叛被捕，这次背叛给了亚瑟人生一个重大的转折点，并非仅仅是卡尔迪神父的出卖，还有自己身世，蒙泰里尼，以及最后的琼玛。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基本上就是被现实生存的世界所背叛和抛弃。亚瑟选择欺骗众人的方式离开家，去了南美。

到达南美后亚瑟经历了什么，文中并没有具体描述，只是以后期亚瑟身体和心灵上所受到的创伤一次次的回忆呈现，断断续续的拼凑，也让人大致可以勾勒出一个富家公子到达一个陌生却并不友好的环境中为了生存而做出的种种改变;经历了常人所不知的苦难和挣扎的亚瑟已经不再是曾经的亚瑟，成长为牛虻的他开始参与到自己的坚持之中，他变成旁人眼中奇怪而神秘的人。

他的不为别人所理解的毅力和坚持，他的讽刺和犀利，不过都是经历之后对于这个世界的睥睨。书籍依然可以做多种解读，牛虻对生父蒙泰里尼的恨那么彻底，然而若不是心里还有一丝爱，又怎么会第二次被捕，他的举动莫不可以看作是复仇，然而人性的复杂性又让他没有办法活得那么彻底。震撼于他顽强而不可知的毅力，也感慨于岁月所赋予人成长的复杂性。

牛虻第二次入狱后的种种表现是文章的高潮和亮点，也是让人印象最深的部分，曾经或许也是被这部分所打动，才会对这本书念念不忘吧。

当我看完《牛虻》的最终一行字时，我怔住了。这个黯然销魂的故事，使我深深触动。主人公亚瑟和蒙泰里尼最终都丧生了，原因不一样，但都让我受益匪浅，也有不一样的见解。

亚瑟，当我刚翻开这本书时，他给人一种弱小怕事的印象。他是依靠他的教师---蒙泰里尼而生活的。读到第三章时，突然出现了牛虻，一开始我还不明白这个人是谁，因为他身上有很多伤，他是个坚强，勇敢的人。没想到他就是亚瑟。在他的身上，我们能看出一个革命者为了自我坚定的信念，而不屈不挠，勇敢奋斗的精神。他在一次行动中，掩护其他人，但最终不幸被捕。牛虻被敌人打了六枪，但他被击中每一枪时，都没有屈服，还在讽刺他们，牛虻对于牺牲表现出从容不迫，永远坚持意大利能独立的思想态度，使我油然而生一种敬佩的感受。

牛虻这种执着、勇敢、顽强和不屈不挠的意志值得我们赞叹与学习。让“牛虻精神”永远成为我们的目标吧!

蒙泰里尼，他是个尽责的教师，也是个忠实的神甫。我并不是十分认同他，因为他的行为与决择无法使我觉得他是个慈爱的父亲。

蒙泰里尼面临牛虻给他的决择，孩子与上帝之间，他无情地选择了上帝。他的选择给亚瑟带来了多大的伤害啊!我想，他的选择我不认同。虽然红衣主教选择上帝理所应当，上帝在教徒眼里注定是慈悲的，任何人都能在他面前忏悔。但要明白上帝并不真的存在，他无法改变蒙泰里尼儿子牛虻的命运，他无法改变这一切。蒙泰里尼的忠心耿耿是好，可是这也说明了在他眼里仅有上帝。最终，牛虻死了这本不应当是他的结局。神甫不该这么对待儿子，他选择上帝，但上帝没有给他好的回报。他就这么痛苦地离开了人世。我想，我也期望，这个结局，使蒙泰里尼醒悟：上帝永远代替不了他最宝贵的亲人。

“一只小牛虻，不管生与死，终日飞上天，时时乐悠悠”期望牛虻能欢乐，也感激他使我感受到了人生中的“真、善、美”。

当第一眼进入此书开始阅读时，虽不懂文字串联所表达的意思，可是语言的优美已深深吸引了我。牛虻，这个梦想与追求的化身，没有人能够否认你的传奇。

故事一开始是发生在比萨神学院。书中描述道：他身体十分单薄，常常的眉，薄薄的唇纤细的手足，身上的没一个地方都过于精细，过于弱不禁风，看上去不像三十年代的英国中产阶级青年，倒像是十六世纪肖像画中的意大利人。如若让他安静地坐在那里别人必须误会以为他是一个身着男装的妩媚动人的女孩而不是男孩。可是就在他走动的时候，那轻盈敏捷的体态又使人想象到一只被驯服的，没有了利爪，失去野性的豹子，大概没有人会想到，那个以往的俊美少年会变成最终这“丑陋”的模样，然而我想，这就是作者伏尼契最成功的地方。《牛虻》之所以能令人心弦激动，就是因为在牛虻的身上，集中了许多方面的“冲突”之故。这就应验了文学评论家勃兰兑斯说过一句名言：“没有冲突，就没有杯具。”

这“冲突”或者是政治信仰的冲突，或者是感情与梦想的冲突，而由于这些不能调和的冲突，就爆发了惊心动魄的杯具。亚瑟从小在家里受异母兄嫂的歧视，当他进入比萨宾查大学以后，神父即比萨神学院长蒙泰尼里常常给他讲解哲学，并且和他一齐读书、学习，他们相互信任、尊重，亚瑟十分崇敬蒙太尼里神甫的渊博学识，把他当作良师慈父，以一片赤诚之心回报蒙太尼里对自我的关怀。

蒙泰尼里是看着自我的儿子死去的，是他亲手杀死了他，是他，在上帝和儿子之间，毅然选择了虚假的慈悲的上帝，而放弃了自我那么可怜又那么需要爱的儿子。作为伟大的红衣主教，选择上帝是理所当然的，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他注定是慈悲的，他注定能够理解所有人的忏悔，而他能做的，也仅仅是理解忏悔而已。他并不能为人们做什么，他救不了蒙泰尼里，更救不了亚瑟。可是蒙泰尼里不懂，一向都不懂，他这样对待自我的儿子，是多么得不公平，可是他却不了解，他被上帝所迷惑，他的心里仅有那个空洞的上帝。

在牛虻死后，神甫也被这对与错所纠缠，他痛苦，他无奈，最终，伟大的红衣主教还是疯了，还是死了，死在痛苦交加中。上帝不是慈悲的，上帝没有因为他的忠诚而对他忠诚。他是以这样一个丑陋的姿态，结束了一生。那么，蒙太尼里，你有醒悟吗当你必须应对天堂抑或地狱里的那个上帝时，他又会说什么，你还爱上帝吗还坚持自我的信仰吗你会后悔，必须会。你用儿子换了上帝，所以你永远也找不到自我心爱的儿子了……这是无可避免的冲突，无可奈何的宿命，父亲与儿子，这对本来应当站在一齐的至亲，却不得不刀枪相向，在生与死中选择，可是无论选择哪一边，都是悲伤的结局，都是无可挽回的境地。

作品在围绕这这个大冲突中，还穿插着很多小冲突，比如牛虻和他的爱人琼玛之间，那更是包含著错综复杂的矛盾，琼玛以为他是告密者，一个巴掌把他从意大利打到了南美，多少年的苦难，他全忍了下来，最终，他又回到了意大利，他又见到了琼玛，他们相爱，却得不到永远。他死了，她哭了，他痛苦的所有时间，她也痛苦着。而正当她明白他还活着，她能够释然，她能够渐渐忘记自我以往的错误时，他又一次活生生地死在了她的面前。除此之外，牛虻和琼玛之间还有政治的误会，有感情的妒忌，有吉普赛女郎的插入，有琼玛另一个追求者的失望等待等等。可是，正是因为着重重的矛盾，这一波一波的冲突，全都在在牛虻的身上集中，所以这个杯具就更加的悲怆，更加的易于产生共鸣，让人感受的更加真切。

我想，最震撼的应当是最终牛虻留给爱人琼玛的遗言吧，那也是他一生的写照——不管我是活着还是已化作亡灵回城，更觉自负。

“不管我活着，还是我死去，我都是一只牛虻，欢乐地飞来飞去。”

合上小说《牛虻》，我已是泪水涟涟。我被这本外国名著深深打动了。回顾牛虻的一生，我的眼前仿佛出现了一条波涛汹涌的大江，它闯过浅滩和激流，浪花撞击在礁石上，奔腾着，跳跃着，又义无反顾地向大海奔去。

从打开小说的第一页起，我就不由自主地被这浪潮所席卷，欲罢不能。我深深震撼于这惊心动魄的故事。即使沦落到拖着残废的身躯在甘蔗园卖苦力，甚至当一名杂耍戏团的小丑，牛虻始终没有放弃追求，我的耳边回响起亚瑟坚定的话语：“献身于意大利，帮她从奴役和苦难中解放出来!”

正是这崇高的信念，支持着他重新站起来，用残废的手握起笔，对准一切虚伪外表下的丑恶灵魂，毫不留情地抨击和鞭挞;也正是这崇高的信念，支持他“怀着简便的心境，就像是一个放假回家的学童”一样走进刑场，昂首应对乌黑的枪口。牛虻，是真正的勇士。

人不能没有独立的精神，失去了精神，人就不能成为真正的人，在这世界上就只是一具行尸走肉。是精神的支柱，崇高得如同一盏指路明灯，赋予人无穷的精神力量。这股精神力量鼓舞人直面人生，勇敢承受生活的各种艰难困苦，也使人以更加超脱的态度看待生与死。

小说的封面上写着：影响三代中国人的外国名著。今日，我以第四代人的眼光来读这本小说，依然有强烈的共鸣：任何人，任何社会，任何时代都需要这股精神力量。如今，站在新世纪的门槛上，迎接我们的是一个机遇与挑战并存的时代，仅有拥有坚强意志和独立精神的人，才能走在时代的最前端。精神的浩气长存，即使相隔百年，依然能够感受到那深深的震撼力。小说《牛虻》留给后人的精神财富是永恒的，它将继续影响一代又一代人。

二十一世纪是一个呼唤英雄的时代。《牛虻》的故事告诉我们：逃避现实，与世无争是懦夫的表现;直面人生，义无反顾的人才是真正的英雄。

**牛虻读书心得篇五**

《牛虻》是一部由莫泊桑创作的短篇小说，描写了主人公弗朗索瓦丹东在法国社会中的辗转与沉沦。通过对这部小说的阅读，我深深体会到了人性的复杂性以及社会对个体的摧残。以下将从小说的情节、主题、价值观以及对小说的个人理解等方面进行阐述，希望能让更多的人对这部作品有所了解。

首先，小说情节引人入胜。小说以男主人公丹东为中心，讲述了他幼年时的贫困和痛苦、在寄宿学校的生活、成年后实现自我的过程以及最终堕落的结局。作者运用了丰富的细节描写和流畅的叙述方式，使整个小说的情节紧凑有序。这种书写方式让读者更容易被吸引，也更容易产生共鸣。

其次，小说通过弗朗索瓦丹东的形象，主题表达了对社会的批判。作者通过描写弗朗索瓦丹东从小到大经历的不幸遭遇，暴露了法国社会中贫富差距、教育不公等问题。丹东出身贫寒，家境不好，被迫辍学并成为下人。然而，社会对他的不公与歧视使他积累了巨大的怨恨和不满，最终导致他选择了复仇与犯罪。这个故事反映了贫富差距扩大、社会不公的现实问题，引起了我对社会不平等的深思。

最后，我个人对小说的理解。在我看来，小说《牛虻》的主题是对社会现状的批判以及人性的探索。通过描写弗朗索瓦丹东的人生经历，小说反映了法国社会中的不公正现象，也启示我们对社会不平等的关注。同时，小说中对人性的揭示也让我对人类的复杂性有了更深的理解。每个人都有着复杂矛盾的内心，只有在特定的环境下，才会有所表现。

综上所述，《牛虻》这部小说透过对主人公弗朗索瓦丹东命运的描写，探讨了人性的复杂性和社会对个体的摧残。通过对小说情节、主题、价值观以及个人理解的阐述，我深刻体会到了社会不平等与人性复杂性的问题，并对自己的生活态度和价值观有了更深入的思考。希望能通过这篇文章，让更多的人对这部优秀作品有所了解并引发更多的思考。

**牛虻读书心得篇六**

《牛虻》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牛虻还是亚瑟的的时候。那时的亚瑟，很单纯，他觉得教会与革命并不冲突，他一边尊崇神父蒙泰尼里，一边积极参加意大利革命，他也有喜欢的女孩琼玛，他的家庭很富裕，尽管他的童年是不快乐的，但是总之，他的生活还是比较美好。可是，他被后来的神父密探欺骗，泄露了革命内容，琼玛和同伴们都误会他了，而此时的他竟发现一直敬重的神父蒙泰尼里却是他的生父.一系列的打击和挫折使他萌生了诈死出逃的想法，于是，他抛弃过往，奔向了南美洲。

看完第一部，我本以为失去了信任的亚瑟会放弃革命，可是，十三年后，亚瑟却以牛虻的身份回来了。是的，他从来没有怀疑革命，失去革命的热情，反而更加坚定执着了。他还看到了一点，那就是教会是不能与革命共存的，革命要想取得胜利，必须坚持反对教会。回国后的他继续参加革命，现在的他和亚瑟完全不一样了，你很难想象，一个原本那么帅气漂亮的小伙子竟然变成了一个又丑又残的人，从他的很多叙述中，我惊心于他在南美洲所遭受的惨痛生活，他挺过来了，十三年后我看到的是一个自信勇敢，热情积极，机智深沉的革命者形象。当然，我也可以感受到他言语中的刻薄，那是怀着一种恨意与嘲讽的刻薄，但是我可以理解。他一生爱着两个人，蒙泰尼里和琼玛，然而一个欺骗了他，一个不信任他，他会恨，那是因为他爱得那么深沉。后来我们也可以感受到，他在和琼玛的`共同革命中，再次释放了那种爱情，他在与琼玛的共同追求中，找到了爱情的真谛。也许，牛虻没有给过别人来爱他的机会，可是，他死前写给琼玛的那封信却让我体会到了他对爱的诠释。琼玛呢?她为那个误会内疚自责了十三年，后来，她从讨厌牛虻到喜欢上了这个为革命为理想敢于献身的人。至于蒙泰尼里，这个红衣主教与牛虻信仰上的冲突直接导致了牛虻的死亡，他看着牛虻死去，因为他选择了上帝，他也许很善良仁慈，但他忘了，上帝是拯救不了正在水深火热中的人民大众的，也救不了他唯一的儿子，更加救不了自己，所以，他的死亡，我一点也不会同情和意外。

看完《牛虻》，脑海中一直挥散不去牛虻在监狱中的那些生活，以及他死亡的场景。

**牛虻读书心得篇七**

伏契尼所写的《牛虻》是于在英国出版，后翻译成中文在中国发行，深受中国当代青年的喜爱。

整本书主要写的是牛虻为了革命事业放弃爱情，亲情，甚至是生命的大无畏的崇高精神。少年时期的牛虻叫亚瑟，在神父蒙太尼的爱护下过着无知的生活，那时侯的他年轻，稚嫩。后来的他外貌丑陋，为人刻薄，但是谈吐诙谐幽默，为人正直，疾恶如仇，改名列瓦雷士，绰号牛虻。而那时侯的牛虻已经经历了许多的坎坷，有一个幼稚的孩子成长为一个成熟冷静的少年。为了革命事业，为了他的祖国，他放弃了他爱的琼玛，他拒绝了亲生父亲蒙太尼的哀求与劝说。枪决那天，牛虻用他的无畏与他那一身的正气震惊了上校，士兵与那愚昧无知的人们，他的视死如归令士兵们悔恨自己救不了他。

无论我活着

还是失去生命

都将是一只

快乐的牛虻

这是牛虻临死前写给琼玛的他们儿时最喜欢唱的一首儿歌，儿歌再现了牛虻为了祖国意大利而献身的无怨无悔。

的确，他爱琼玛，爱父亲，但他更爱祖国。

古有屈原为自己的祖国而跳江，自愿用自己的死来唤醒君主的开明，并因此留下了流传千古的《离骚》，为后人所拜读，他的正义难道不正是我们所需要学习的吗?再者飞将军李广，为了汉朝能顺利收复匈奴，自愿战死沙场，他的视死如归难道不是我们所应该学习的吗?赵国的蔺相如为了自己的祖国不受屈辱，而冒死单身来到秦国，终得抱璧而归。现代的王进喜为了自己的祖国，完成了大油田的开发任务，从而是中国摆脱贫油国的谬论。袁隆平为了自己的祖国，将自己大半生的时间耗在了杂交水稻的研制上，最终解决了中国的粮食问题。的中国是灾难与光荣并存的一年。雪灾，地震一次次的考验着我们，但是中国人是龙的传人，我们有着五千年之旧的悠久历史与文明。祖先留给我们的坚强，意志与那永远都不会磨灭的爱国之情注定我们定将胜利，永远!!!

**牛虻读书心得篇八**

《牛虻》是中国著名作家莫言的作品之一。这部小说通过描写农村的生活和人性的较量，以及对中国传统价值观的思考，展现了作者对人性的深刻洞察力。读完这部小说，我被其深刻的情节和鲜明的人物形象所深深吸引。接下来，我将从两个方面来谈谈我对这部小说的心得体会。

第二段：揭示人性的黑暗面

《牛虻》这个小说名字的寓意就是暗示着主人公们的无助与困境。小说中的人物们环境恶劣，他们的生活充满着病痛、饥饿和压迫。在这样的环境中，人与人之间的斗争愈演愈烈。面对生存的压力，人们展现出了各种各样的人性，其中包括了他们的贪婪、狠毒和残酷。例如，作为男主角的毛发的养母在自己身体病重时，她不顾毛发的孤儿寡母身份，为了名利而迎接了其他男人。这种对亲情的背叛和对道德的漠视让人们对人性产生了深深的思考。

第三段：传统价值观的冲击与思考

《牛虻》对中国传统价值观进行了深入探讨。小说中的人物都有着强烈的个人目标，他们为了达到自己的目标不择手段，对传统价值观和道德规范漠不关心。例如，小说中的男主角毛发不顾自己的身世，不顾父母、亲人，为了追求金钱和权力，背离了他传统的道德观念。这种对传统价值观的冲击让我们开始反思，我们在这个快速发展的时代中，到底应该如何看待传统价值观和道德观念。

第四段：对希望的探讨

虽然《牛虻》中揭示了人性的黑暗面和对传统价值观的冲击，但小说也对希望抱有一种探讨与寄托。小说中有一个人物--毛发，他被描述为一个坚强、果敢的人。他没有被现实的悲观情绪所吞噬，相反，他通过努力、奋斗和无私的付出，最终摆脱了自己困境，实现了自己的价值。这种对希望的探讨也呼应了小说中传达的观点，即人性本身是复杂的，同时也容纳着美好和正向的力量。

第五段：总结

在读完《牛虻》这部小说后，我对人性以及传统价值观有了更深刻的理解。这部作品通过真实而残酷的场景揭示了人性的黑暗面，引人深思，同时也质疑了中国传统价值观的合理性。小说中的希望也给予了人们勇气和动力。通过这部作品，我了解到人性是复杂而多样的，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命运和选择。我们需要通过深入思考和努力奋斗，才能最终实现自己的价值，创造出美好的未来。

**牛虻读书心得篇九**

不管我活着，还是我死去，我都是一只牛虻，快乐地飞来飞去。这首小诗，是牛虻最后的字迹，写完它，他就上了行刑场，然后他死了。

他死得很艰难，因为给他行刑的士兵，都是那么爱戴他，他们拿枪的手在颤抖，他们的泪在脸上淌，可他们还是必须杀死他，那是工作。在无数发子弹声后，牛虻还是死了，全身都中了弹，可是死得那么坚强，那么灿烂。蒙泰尼里看着自己的儿子死去，是他亲手杀死了他，是他，在上帝和儿子之间，毅然选择了虚假的慈悲的上帝，而放弃了自己那么可怜又那么需要爱的儿子。他注定为自己的选择而后悔，他注定被自己逼疯，最后，伟大的红衣主教还是疯了，还是死了，上帝不是慈悲的，上帝没有因为他的忠诚而对他忠诚。

亚瑟是可怜的，琼玛的一个巴掌把他从意大利打到了南美，多少年的苦难，他全忍了下来，终于，他又回到了意大利，他又见到了琼玛，他们相爱，却得不到永远。他死了，她哭了，他痛苦的所有时间，她也痛苦着。而正当她知道他还活着，她可以释然，她可以渐渐忘记自己曾经的错误时，他又一次活生生地死在了她的面前。

亚瑟在17岁时，明白了上帝只不过是一尊用榔头就可以敲烂的泥塑，他最亲爱的padre骗了他，上帝不是慈悲的，人能依靠的，只有自己。亚瑟在苦难中成了一个彻底的无神论者，他憎恨那些虚伪的祷告，憎恨所有的神父，可是他知道，无论如何，他还是爱padre，他不恨他，只要padre能够在余生好好爱他，他就会满足，他就会得到幸福。可是蒙泰尼里没有这样做，他哭了，哭得很伤心，可是他的选择依然是上帝，只有上帝……作为伟大的红衣主教，选择上帝是理所当然的，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他注定是慈悲的，他注定可以接受所有人的忏悔，而他能做的，也仅仅是接受忏悔而已。他并不能为人们做什么，他不能，他救不了蒙泰尼里，更救不了亚瑟。可是蒙泰尼里不懂，一直都不懂，他这样对待自己的儿子，是多么得不公平，可是他却不了解，他被上帝所迷惑，他的心里只有那个空洞的上帝。

**牛虻读书心得篇十**

昏黄的灯光下，合上刚刚读完的《牛虻》，长舒了一口气。

《牛虻》这本书的结尾部分，全书给人一种提心吊胆的感觉。我觉得，这本书，是不可多得的精品。在伏尼契笔下处处都是精彩。此时的我也受到了意大利自由青年党的感染，我不禁开始热血沸腾。

这本书讲述了一位名叫亚契的年轻革命者，经历了人生的忐忑，最终，在行动中不幸被捕英勇就义的故事。

在他19岁那年，在一次忏悔时，却不曾想，亚契无意间透露出了行动和队友的姓名，致使队友被抓，行动失败，而他也被认为是叛徒。后来女友的一耳光深深打伤了 亚契的心。

他无力面对生活，开始寻找解脱……

面对亲生父亲的真相与女友的误解，走投无路的亚契选择了伪装投海自尽，逃到了南美的巴西。

亚契的逃避凸显了他的懦弱，反而让更多的人误会他。他的心理难道就如此的脆弱吗不，他难道连一次误解都承受不了吗?只是因为他不愿意去面对生活，去改变生活，去追求他想要的自由。幸好在逃避的20\_年里，他逐渐醒悟了。

在那20\_年中，亚契逃亡到南美，过着非人的生活。现在他又重新回来了，又回到了意大利。不过她已经不是原先的那个懦弱的亚契了，他成为了一位真正的革命战士，他的名字叫牛虻。

但是，革命总是会有牺牲，直到再一次偷运军火的任务中再次被捕，他的革命生涯就真的结束了。他和他的亲生父亲相认了，但面对教会和自己的亲生父亲，他并没有选择妥协，最终他英勇就义，英勇就义，死在了他曾经最敬仰的亲生父亲的手中。

牛虻的爱国主义精神最让我感动。他为祖国的革命而献身.

他们用他们的实际行动诠释了爱国主义精神，引领我们到达一种新的境界，他们无形中教导我们怎样去热爱我们的祖国。所以，我们要努力学习，将来要报效我们的祖国。

再次打开这本书，我的眼泪情不自禁地滴在了书上，那是对意大利青年党人的敬佩，那他们的追求自由，爱国主义精神，为革命牺牲献身的大无畏精神所感动。他们诠释了什么是革命，什么叫信仰。

牛虻读书心得202\_字篇3

**牛虻读书心得篇十一**

近期，我读了一本名为《牛虻》的小说，该书是中国当代作家之一阿耐的代表作品之一。通过深入阅读，我深深感受到了这本小说的独特魅力和深度内涵。在接下来的文章中，我将分享我对《牛虻》的阅读心得和体会。

第二段：故事梗概与主题思想

《牛虻》以一位贫困的大学生牛虻为主人公，通过牛虻的成长经历和内心独白，展现了一个年轻人追求理想与现实之间的冲突与矛盾。小说所揭示的主题思想不仅仅局限于个体的成长与追求，更紧密地联系到社会的现实和人性的普遍因素上。小说借助牛虻个体经历，深刻反映了当代年轻人在现实面前面临的挑战、迷茫和困境，对于我们理解当代社会和年轻人心态具有深刻的意义。

第三段：对文学形式的思考

《牛虻》的文学形式是其独特之处之一。整本小说以第一人称的视角展开，让读者深入了解到牛虻内心深处的思想和情感。作者使用了大量的独白和内心独白，通过主人公的思维和对话，将读者带入到牛虻的成长旅程中。这种表达方式使得小说更具亲近感，读者能够更深入地感受到牛虻的内心世界，与他情感共鸣。同时，作者描写细腻入微，通过细节展现了牛虻的性格、人际关系与他与环境的互动。这样的文学形式凸显了小说的真实感和可信度，增强了读者体验。

第四段：对社会现实的思考

《牛虻》对年轻人在现实面前的迷茫、挣扎和反抗进行了深入探讨。小说中的牛虻是一个对社会充满好奇并且满怀梦想的年轻人，然而在现实的压力与诱惑下，他逐渐迷失了自我。通过牛虻在职场中的经历，小说揭示了现代社会追逐金钱与权力的现象，以及个体在这种社会背景下的生存状态。牛虻曾经说过：“人活着的意义究竟在哪里？”这无疑是作者对社会现实的深刻思考。《牛虻》在探讨现实困境和争斗的同时，也展现了个体力量和对于崇高理想的执着追求。

第五段：个人思考与启示

读完《牛虻》后，我深深感受到了其思想内涵和对社会的启示。在当下这个物欲横流、功利主义泛滥的社会，我们应该像牛虻一样，始终保持自己的理想和追求；同时，也要明白现实的局限，努力平衡理想与现实之间的矛盾，不断探寻与实践自身的梦想。正如牛虻最后所说：“活着，无论苦乐，都有无数种可能。”这是对我们每个人的深刻提醒，告诉我们不要停下追逐理想的脚步，也不要在追梦的过程中轻易放弃。

总而言之，阅读《牛虻》给我带来了深思。不仅仅关于现实与理想的矛盾，还有对于一些根本性问题的思考。无论面临怎样的困境和选择，我们都应该像牛虻一样，坚守自己的内心，不忘初心，努力追求内心的真实和感悟。希望更多的读者能够阅读《牛虻》，从中汲取思想的营养，思考人生的意义。

**牛虻读书心得篇十二**

还是我死去

我都是一只牛虻

快乐地飞来飞去

——《牛虻》

印象中牛虻是一种动物，且是重要的畜牧业害虫。但是读了【爱尔兰】伏尼契著的《牛虻》，才体会到此“牛虻”非彼牛虻。我深深感叹于牛虻对信仰的执着追求，对革命的献身精神，还有那一颗坚强的心。

牛虻原名为亚瑟，成长在佛罗伦萨一个富有的家庭，是神学院院长蒙泰尼里和他母亲的私生子。亚瑟在大学参加了秘密革命组织青年意大利党，由于不小心说出了秘密革命组织的名字和自己偷运政治书籍的事实，亚瑟和一批党内同志被捕。亚瑟出狱后，受到党内同志的鄙弃，恰巧此时又得知了自己的身世之谜。双重打击使亚瑟精神失常，伪称自尽而偷渡去了南美洲，那时他才十九岁。在南美洲，他坠入了“真正的地狱”，经历了种.种磨难，受尽了耻笑和侮辱，非人的遭遇极大地改变了亚瑟的容貌，以致十三年后他当年的恋人和父亲面对他竟然认不出来。精神上的变化也是巨大的，回到意大利后，牛虻成了反对教会最激烈的人，对教会势力进行了猛烈的和不妥协的斗争，力图唤醒对教会心存幻想的人们。在一次偷运军火中，牛虻不幸被捕捉，蒙泰尼里试图劝说牛虻放弃革命，保全性命，但牛虻揭露了他的伪善并谴责了他当年卑劣的勾当。蒙泰尼里这才认出自己的儿子。当牛虻要他在儿子和上帝之间做出选择时，他选择了上帝。不出几天，牛虻被判处枪决，他死后不久，蒙泰尼里也因“心脏动脉瘤破裂”而突然去世。

在感叹中学习牛虻精神吧!

**牛虻读书心得篇十三**

“不管我活着，还是我死去，我都是一只牛虻，欢乐地飞来飞去。”

合上小说《牛虻》，我已是泪水涟涟。我被这本外国名著深深打动了。回顾牛虻的一生，我的眼前仿佛出现了一条波涛汹涌的大江，它闯过浅滩和激流，浪花撞击在礁石上，奔腾着，跳跃着，又义无反顾地向大海奔去。

从打开小说的第一页起，我就不由自主地被这浪潮所席卷，欲罢不能。我深深震撼于这惊心动魄的故事。即使沦落到拖着残废的身躯在甘蔗园卖苦力，甚至当一名杂耍戏团的小丑，牛虻始终没有放弃追求，我的耳边回响起亚瑟坚定的话语：“献身于意大利，帮她从奴役和苦难中解放出来！”

正是这崇高的信念，支持着他重新站起来，用残废的手握起笔，对准一切虚伪外表下的丑恶灵魂，毫不留情地抨击和鞭挞；也正是这崇高的信念，支持他“怀着简便的心境，就像是一个放假回家的学童”一样走进刑场，昂首应对乌黑的枪口。牛虻，是真正的勇士。

人不能没有独立的精神，失去了精神，人就不能成为真正的人，在这世界上就只是一具行尸走肉。是精神的支柱，崇高得如同一盏指路明灯，赋予人无穷的精神力量。这股精神力量鼓舞人直面人生，勇敢承受生活的各种艰难困苦，也使人以更加超脱的态度看待生与死。

小说的封面上写着：影响三代中国人的外国名著。今日，我以第四代人的.眼光来读这本小说，依然有强烈的共鸣：任何人，任何社会，任何时代都需要这股精神力量。如今，站在新世纪的门槛上，迎接我们的是一个机遇与挑战并存的时代，仅有拥有坚强意志和独立精神的人，才能走在时代的最前端。精神的浩气长存，即使相隔百年，依然能够感受到那深深的震撼力。小说《牛虻》留给后人的精神财富是永恒的，它将继续影响一代又一代人。

二十一世纪是一个呼唤英雄的时代。《牛虻》的故事告诉我们：逃避现实，与世无争是懦夫的表现；直面人生，义无反顾的人才是真正的英雄。

**牛虻读书心得篇十四**

读书是最美好的事情，午后手捧一本书，静静地品读书中的黄金屋、书中的颜如玉，总会觉得时光流逝的很快很快，好不惬意。读书，给了我们许多快乐。我们一起来写写关于读书的心得吧。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牛虻读书心得400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当第一眼进入此书开始阅读时，虽不懂文字串联所表达的意思，但是语言的优美已深深吸引了我。牛虻，这个理想与追求的化身，没有人可以否认你的传奇。

故事一开始是发生在比萨神学院。书中描写道：他身体十分单薄，常常的眉，薄薄的唇纤细的手足，身上的没一个地方都过于精细，过于弱不禁风，看上去不像三十年代的英国中产阶级青年，倒像是十六世纪肖像画中的意大利人.如若让他安静地坐在那里别人一定误会以为他是一个身着男装的妩媚动人的女孩而不是男孩.但是就在他走动的时候，那轻盈敏捷的体态又使人想象到一只被驯服的，没有了利爪，失去野性的豹子，大概没有人会想到，那个曾经的俊美少年会变成最后这“丑陋”的模样，然而我想，这就是作者伏尼契最成功的地方。《牛虻》之所以能令人心弦激动，就是因为在牛虻的身上，集中了许多方面的“冲突”之故。这就应验了文学评论家勃兰兑斯说过一句名言：“没有冲突，就没有悲剧。”

这“冲突”或者是政治信仰的冲突，或者是爱情与理想的冲突，而由于这些不能调和的冲突，就爆发了惊心动魄的悲剧。亚瑟从小在家里受异母兄嫂的歧视，当他进入比萨宾查大学以后，神父即比萨神学院长蒙泰尼里常常给他讲解哲学，并且和他一起读书、学习，他们相互信任、尊重，亚瑟非常崇敬蒙太尼里神甫的渊博学识，把他当作良师慈父，以一片赤诚之心回报蒙太尼里对自己的关怀。

蒙泰尼里是看着自己的儿子死去的，是他亲手杀死了他，是他，在上帝和儿子之间，毅然选择了虚假的慈悲的上帝，而放弃了自己那么可怜又那么需要爱的儿子。作为伟大的红衣主教，选择上帝是理所当然的，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他注定是慈悲的，他注定可以接受所有人的忏悔，而他能做的，也仅仅是接受忏悔而已。他并不能为人们做什么，他救不了蒙泰尼里，更救不了亚瑟。可是蒙泰尼里不懂，一直都不懂，他这样对待自己的儿子，是多么得不公平，可是他却不了解，他被上帝所迷惑，他的心里只有那个空洞的上帝。在牛虻死后，神甫也被这对与错所纠缠，他痛苦，他无奈，最终，伟大的红衣主教还是疯了，还是死了，死在痛苦交加中。上帝不是慈悲的，上帝没有因为他的忠诚而对他忠诚。他是以这样一个丑陋的姿态，结束了一生。那么，蒙太尼里，你有醒悟吗?当你必须面对天堂抑或地狱里的那个上帝时，他又会说什么，你还爱上帝吗?还坚持自己的信仰吗?你会后悔，一定会。你用儿子换了上帝，所以你永远也找不到自己心爱的儿子了……这是无可避免的冲突，无可奈何的宿命，父亲与儿子，这对本来应该站在一起的至亲，却不得不刀枪相向，在生与死中选择，但是无论选择哪一边，都是悲伤的结局，都是无可挽回的境地。

作品在围绕这这个大冲突中，还穿插着很多小冲突，比如牛虻和他的爱人琼玛之间，那更是包含著错综复杂的矛盾，琼玛以为他是告密者，一个巴掌把他从意大利打到了南美，多少年的苦难，他全忍了下来，终于，他又回到了意大利，他又见到了琼玛，他们相爱，却得不到永远。他死了，她哭了，他痛苦的所有时间，她也痛苦着。而正当她知道他还活着，她可以释然，她可以渐渐忘记自己曾经的错误时，他又一次活生生地死在了她的面前。除此之外，牛虻和琼玛之间还有政治的误会，有爱情的妒忌，有吉普赛女郎的插入，有琼玛另一个追求者的失望等待等等。但是，正是因为着重重的矛盾，这一波一波的冲突，全都在在牛虻的身上集中，所以这个悲剧就更加的悲怆，更加的易于产生共鸣，让人感受的更加真切。

我想，最震撼的应该是最后牛虻留给爱人琼玛的遗言吧，那也是他一生的写照——不管我是活着还是已化作亡灵回城，更觉自负。

终于看完了《牛虻》。这次我是全身心地投入，从头到尾一字不漏看完的。

“无论我活着，还是我死去，我都是一只快乐的牛虻。”他，算是经历了世上所有的灾难，拖着残损的躯体，却始终快活。因为他看到了希望，看到了他活下去的目标。他不是一个懦弱的人，他把精神上的巨大痛苦深深埋在心中，把他的爱与怨恨一并埋葬，直至末日降临。他对主教深沉的永远无法化解的爱与恨困扰了他一生，也成了他悲剧的根源。神父是他一生最敬重最信赖的人，他曾经奉为神明，直至最终忍不住向神父告别时，他还是满怀希望。可是神父辜负了他的爱，“杀死”了他。在他心中，这一切也是情有可原的，是预料中的事，他如同飞蛾赴火般“成功”地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在这一悲剧中，另一个人，却不禁引起我的尊敬与伶悯，那便是蒙泰尼里教士。他生平也许只做过一件错事，但他却虔诚地用他的一生来忏悔。他是众矢之的的“敌人”，却因慈爱善良而不失为一个圣人。圣人千虑，必有一失。我想造成他一生悲苦的也许是年轻时犯下的那桩“罪”。这桩罪所付出的代价也太大了!他同牛虻两个人一生的幸福和最后的毁灭，同类的故事在教会世界中并非少见。如《十日谈》中所述，一个教士如不犯七宗罪中的任一条，反倒是不可思议的了。也许，正因为他是个如此善良的人 ，便注定他要负“债”一生。他与亚瑟母亲都是善良而虔诚的人，这便也造成了亚瑟天性悯人，嫉恶如仇，坚持正义不动摇的性格。他最终的选择是合情合理的。如果换上我，我也必定做出同样的选择，不得不把自己最心爱的人送上断头台，最终导致自己的精神崩溃。当他领悟到现实真相后，他悔恨不已，在他疯狂地砸下圣像之后，他选择了死亡。这也是他最好的归宿。于是，他也如牛虻一样获得了解脱。他最终跟随心爱的儿子去了。余下的人们，我想他们都将继承他的遗愿坚定不移地走下去。要革命少不了流血，能让“圣子的鲜血”唤醒那些沉睡的民众，这便是那些仁人志士肝脑涂地而在所惜的原由。

琼玛也是个极让我尊敬的人。她的沉着冷静，她的坚定不移和深明大义，都无愧于牛虻对她的执着的爱。然而，她也承受着多年的悔恨。她永生也忘不了那个从童年时代就一直印在脑海中的名字。逝者已矣，生者可追!我相信琼玛会更加执着地顽强地战斗下去。前进吧!为了自由。

《牛虻》这本书是我读初中的时候买的，那时候不明白这本书写的是什么意思，并且也看不明白，只觉得这是一本比较异常的书，所以买回家就断断续续的把它看完了，可是脑海里却没有多大的印象。放暑假的时候我无意看到这本书不知是哪来的一股力量，让我一下子又把它看了一遍。

这次学校让我们每人看一本书，想来想去还是觉得看这本比较好，可能对自我的思想境界提升也很快，于是我又一次地拿起这本书，可能是我认真看的缘故吧，觉得当第一眼进入此书开始阅读时，虽不懂文字串联所表达的意思，可是语言的优美已深深吸引了我。

止的狂笑，他那光明磊落、感人肺腑的勇气，曾像太阳的光芒一样在他们死气沉沉的生活中闪耀。”牛虻变得成熟了、坚强了，成为一个为国家命运不顾个人安危的真正的革命者。坚强的牛虻在牺牲前一夜给他深爱的人琼玛的遗书里这样写道：“我将怀着简便的心境走到院子里去，好像一个小学生放假回家一样。我已经做了我应做的工作，这次死刑判决就是我忠于职守的证明。”当侍卫要给他实行枪决的时候，眼里都是含着泪花，他们太热爱牛虻了，不忍心下手。可是牛虻却是笑着应对他们的，好像这一切已经被他看透，生死对他毫无意义，因为他的心还活着。

与牛虻关系密切，给他巨大影响的人是他的忏悔神父主教蒙太尼里(其实是他父亲)。主教蒙太尼里欺骗了牛虻，从而使牛虻对上帝产生了怀疑。亚瑟在苦难中成了一个彻底的无神论者，他憎恨那些虚伪的祷告，憎恨所有的神父，他认为“上帝是—一只泥巴做就的东西，我只需一锤就能够把它砸个粉碎;而你呢，却一向用谎言欺骗我。”出走前牛虻这样说道。蒙太尼里影响了牛虻的一生。应当说，牛虻的死，他要负大部分的职责。可是在正义和亲情面前，牛虻他义无反顾地选择了正义，为了革命而奋斗!

寒假期间我读了一本名著，使我深受鼓舞。

它主要讲述了一个资产阶级革命者的故事。主人公牛虻原名亚瑟，生长在豪门富家，从小养尊处优。他在大学里参加了秘密革命组织青年意大利党，之后经人告密，亚瑟和一些党内同志被捕。当亚瑟出狱后，他的行为受到党内同志鄙弃，恰在此时，又得知自我是神学院院长蒙泰尼里的私生子。双重打击下，亚瑟的精神失常，留下字条伪称自尽，本人则偷渡去了南美洲。

在南美，他坠入了“真正的地狱之中”。他做过杂工和赌窟仆人，被一名水手打成残疾，伤愈后又到杂耍班子充当小丑，受尽耻笑和侮辱。非人的遭际极大的改变了亚瑟的相貌，以至十三年后他当年的恋人和父亲应对他竟然认不出来。

精神的变化也是巨大的，回到意大利后，他因为舌头十分厉害，而被人称为“牛虻”，但他自我却把这个绰号当作笔名在各大报纸上发表政治讽刺文章。

最终在一次偷运军火行动中，牛虻在蒙泰尼里主教的同意下，被判处枪决。但在牛虻死后不久，蒙泰尼里也因“心脏动脉瘤破裂”而突然去世。

牛虻的经历使我感到敬佩，他在种种磨难的打压下仍能站起来同教会努力作不妥协斗争，力图唤醒对教会心存幻想的人们。在此刻的和平年代，我们又如何能体会到当时革命的残酷，可是那些勇敢的革命者的精神将永远印在我的心里。平常我就因为一点小挫折就不敢努力向前，二牛虻却能不畏艰险，揭露主教的伪善，谴责他当年的卑劣勾当。

这部浸透着革命英雄主义的作品让我懂得更加珍惜此刻的和平时光。因为我明白这份和平是来之不易的，它是用千千万万个革命者的热血换来的，这每一份热血里都含着一种不屈不挠的革命精神。

**牛虻读书心得篇十五**

意大利青年亚瑟·伯尔顿，出身富商家庭。成年后投身革命。由于疏忽，亚瑟在忏悔时不细心泄露了机密，使得战友被捕，令青梅竹马的女友琼玛误会。亚瑟还痛苦地发现自我竟是无限崇拜的蒙泰里尼神父的私生子。一连串的打击粉碎了亚瑟的心，他一锤子杂碎了心爱的耶稣神像，在书桌上放了一条伪装自杀的纸条，毅然离去，来到了南美洲。

在南美洲漂泊的13年，他受尽屈辱，历尽艰辛。他化名为牛虻回到意大利时，他已经成为了一个坚定、冷酷、老练的人了。牛虻回国组织武装，偷运，进取准备起义。但最终本能逃生的牛虻却因为蒙泰里尼站在面前犹豫没有开枪而被捕。生父的劝降没能打动牛虻，牛虻也没能说动蒙泰里尼加入他们的组织。蒙泰里尼痛苦地在儿子的死刑判决书上签上了字，牛虻从容就义，倒在枪下。

蒙泰里尼是一个对督教徒们来说算得上仁慈的红衣主教，他对亚瑟的感情也有着浓浓的父爱。13年后，他们再次相遇，可是父子两人都有着自我的信仰。蒙泰里尼在要上帝（宗教）与儿子（革命）之间作出抉择。对他来说，上帝是创造一切完美事物的神灵，是上帝让亚瑟没有淹死，是上帝把失散了13年的孩子还给了他……他无法舍弃他心中的上帝，又无法将他的爱分出一半来给儿子。蒙泰里尼最终目睹了儿子的死亡，但他很快也随儿子而去。

当蒙泰里尼痛苦地在上帝与儿子之间作出了选择时，他觉得以血赎罪的事应当在儿子身上实现；当儿子再也醒可是来的时候，他又后悔自我作出的选择，因思念儿子而精神失常。

在蒙泰里尼看来，他一时间作出的选择是对的，可等心爱的儿子再也不能回到他身边时，他又无比悲伤，他在当时没有认识到儿子对他的重要性，虽然当时他也爱着儿子，但他不能背叛他的天主。一段杯具是因为当时作出了错误的选择就上演了。

所以要学会选择，学会放弃。“宠辱不惊，闲看亭前花开花落；去留随意，漫随天际云卷云舒。”这才是人生的彻悟境界。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